

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表

信息发布单位	修武县司法局	申请审查时间	2023 年 5 月 12 日
信息制作科室	普法依法治理股	科室办公电话	7182897
信息发布员	聂珍珍	办公电话	7110148

审查内容（标题）：

修武县司法局

开展全国防灾减灾日普法宣传活动

信息采集制作人员审核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

签字：黄晨晨

2023 年 5 月 12 日

科室负责人审核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、格式规范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。

签字：周小丽

2023 年 5 月 12 日

单位分管领导审查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

签字：王 杰

2023 年 5 月 12 日

单位主要领导审查意见：

经审查，该信息内容真实，无意识形态和文字差错，不涉密，可以公开。

签字：刘 伟

2023 年 5 月 12 日

说明：(1)此表为发布政府信息前履行保密审查程序时使用；(2)提请领导审查时，实行四级审查签字，主要领导最终审阅签字。